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目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第二部分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第三部分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议案五：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0

第一部分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表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表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应控制在5分钟以内。在会议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九、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会议的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第二部分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0日15时00分。

2、召开地点：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车间五楼多功能会议室。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0日

至2024年12月20日

(3)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票的数据；

(三) 宣读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宣读会议审议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关于选举刘富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刘富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林东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洪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5	《关于选举罗嘉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6	《关于选举高俊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关于选举白喜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冯海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关于选举刘剑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关于选举林应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5.02	《关于选举王长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逐一进行表决，填写表决票。

（七）推选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八）计票人、监票人收集选票并统计表决结果。

（九）会议主持人宣读会议决议，相关人员签署文件。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圆满结束，会议闭幕。

第三部分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以及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等制度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议案二：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以及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议案三：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富林先生、刘富坤先生、林东平先生、洪云先生、罗嘉恒先生、高俊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任期三年。

本议案共有 6 项子议案，即：

3.01 《关于选举刘富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刘富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林东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4 《关于选举洪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5 《关于选举罗嘉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6 《关于选举高俊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逐项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议案四：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白喜波先生、冯海洲先生、刘剑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任期三年。

本议案共有 3 项子议案，即：

4.01 《关于选举白喜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冯海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刘剑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逐项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议案五：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
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林应龙先生、王长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任期三年。

本议案共有 2 项子议案，即：

5.01 《关于选举林应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王长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及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逐项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